有关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相关说明

**一、考试时间**

**9月26日--9月29日8:00—18:00**

**二、考试地点**

北校区综合楼5-7楼

**三、考试注意事项**

1、考生需提前30分钟到达测温区，必须带上身份证、准考证、体温自我监测表才能进行测温，否则不能参加考试。请各位考生仔细检查自己的证件，如有遗失请在考试前一天完成补办手续，考试当天不再开具任何的证明。

2、考生遗失证件的处理办法

**①遗失身份证的，出具有效期内的公安户籍部门开具贴有近期免冠照片的身份证证明或临时身份证。**

**②遗失学生证的，出具院系开具的证明材料并有班主任签字确认。**

**③遗失准考证的，出具考点考试主管部门的考试证明材料。**

**3、考生参加考试时，请务必在签到表上签到，否则视为缺考，将没有成绩。**

**4、因考场设在文明北校区，因此请南校区考生自行前往北校区参加考试。**

5、各位考生通讯设备及与考试相关的资料均不能带进考场，否则按违纪处理。

四、防疫要求

1、考生需提前半小时到达北校区进行体温测量。

2、考生凭准考证到测温区进行体温测量，体温低于37.3℃方可参加考试。

3、考生不得因为佩戴口罩影响身份识别。考生用速干手消毒剂进行手消毒或者洗手后，佩戴口罩才可以进入考场。

4、如乘坐出租车或网约车赴考点，乘坐时在后排落座并全程佩戴口罩，下车后应及时做好手卫生。如乘坐公共交通工具赴考点，全程佩戴口罩，可佩戴一次性手套，并做好手卫生。途中尽量避免用手接触其他物品，与周围乘客尽可能保持安全距离。

5、**所有参加考试的考生应注册“粤康码”，并在考前14天起，自行每日体温测量，填写“体温自我监测登记表”（每位考生每科目一张）。不能出示体温监测表将不能参加考试。**

 教务处

2020年9月9日